

“现在开庭！”社区巡回审判来到家门口

上海探索司法资源下沉基层社区赋能基层治理

□ 记者 季张颖

高悬的国徽图案、长条桌搭起的四方法庭……这是一场“特殊”的庭审，开庭的地点从徐汇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徐汇法院”）搬进了漕河泾街道漕溪党群服务中心。

坐在被告人席上的4名年轻女性同为“宝妈”，却因受他人指使，成为电信网络诈骗的“工具人”，至此走上不归路。以这样一场沉浸式普法为切口，聚焦困扰基层治理的难点，从“小试点”到“大治理”，今年以来，在上海市社会工作部、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部署要求下，上海各区积极推进社区巡回审判赋能基层治理试点工作，将司法资源下沉基层社区，着力破解基层“小马拉大车”难题，使得法治赋能基层治理成效初显。

“宝妈”沦为电诈“工具人”

“我是一个单亲妈妈，我的孩子还有两天就7周岁了，我妈妈又身患脑梗，如果我收监了，没有人能照顾她们，希望法庭能给我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法庭上，因为数度哽咽落泪，刘娟娟（化名）的这段辩护词说得断断续续。这一刻，她为自己所犯下的错悔恨不已。

和刘娟娟一起坐在被告人席上的还有另外3人，他们基本都是待业的“宝妈”。今年2月，本想通过网络兼职补贴家用的她们，却加入了某网络刷单“演员”群，扮演起“群托”的角色。

4人按照约定的话术，在微信群内发布“已发”“收到

红包”“收到返利”等诈骗信息，烘托群内气氛，使群内被害人相信完成任务可以领取红包。在陆续有被害人下载APP后，群主很快就把群解散，而完成“群托”任务的4名“宝妈”则能在“演员”群内领取每天75元至200元不等的日结工资。

“被告人，你们是否知道从事微信群的刷单返利是诈骗？”

“一开始不太清楚。”

“你们是如何领取每日好处费的？”

“收款码发到群里。”

法庭上，审判长就案件相关事实当庭向4名被告人进行了讯问，4名被告人均作了如实供述。

公诉人认为，4名被告人对前期组群是为了后续诈骗进行铺垫这一事实具有主观明知性，当4名被告人开始与被害人进行接触时，应当认为已经着手实施诈骗，其应当对后续诈骗结果共同承担刑事责任。辩护律师分别从认罪认罚、初犯且危害性较小、主动缴纳罚金保证金等角度予以辩护。

最终，法院以诈骗罪当庭作出有期徒刑1年3个月到1年10个月不等，并处罚金，同时适用缓刑的判决。

对物业不满 业主拒缴物业费

与徐汇区选取的守护百姓钱袋子的切口不同，杨浦区委社会工作部与杨浦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杨浦法院”）聚焦物业管理问题，选择将社区中常见的一起物业纠纷案搬到了百姓家门口。

在这起案件中，小区业主李某因不满小区乱停车、杂物堆放不清理、不清扫楼道、绿化缺乏养护等诸多问题，认为物业服务存在瑕疵，故而拖欠了物业公司两年半的房屋租赁费及保洁费。

庭审中，主审法官听取双方陈述、归纳案件争议焦点，为妥善化解纠纷，法官当庭组织双方进行了调解。

经过承办法官的释法析理，业主李某认识到对物业公司的管理服务存在不满并非拒交物业费的充分理由，表示“确实不能简单以个人主观感受为由拒交物业费”。物业公司则承诺将投入更多的人力物力，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加强与业主的沟通。

“物业公司和业主之间的矛盾纠纷，一直是基层治理中的棘手问题。不少业主对此也一直感到困惑，在对物业服务不满意的情况下，是否要缴纳物业费？我们希望通过以案释法、以法明理，引导小区业主和物业服务企业诚信履约，建立和谐有序、共治共享的社区关系。”本案主审法官、杨浦法院民事审判庭法官唐沁表示。

为此，唐沁法官在庭审结束后还为居民们上了一节生动的“小灶课”，就物业与业主间的“恩怨情仇”到底该如何妥善化解支了妙招，促进小区业主法治意识和物业管理水平“双提升”。



徐汇法院社区巡回审判在漕河泾街道漕溪党群服务中心开庭

全市试点！治理成效初步显现

为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今年，在上海市社会工作部、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部署要求下，全市积极推进社区巡回审判赋能基层治理试点工作，构建党委领导、政府支持、法院推动、社会动员、群众参与的社区巡回审判赋能基层治理、基层协同诉源治理的工作格局。

其间，虹口区委社会工作部与区人民法院紧密合作，研究制定本区实施方案，实现了全区8个街道社区巡回审判全覆盖，开展了10场次社区巡回审判，为基层矛盾化解与社区法治宣传提供了有力支撑。

静安区委社会工作部与区人民法院签约《关于开展社区巡回审判赋能基层治理工作的实施办法》，并瞄准人口老龄化问题，以一起发生在曹家渡街

道的申请指定监护案为切口，开展社区巡回审判活动，在家门口探讨社区老人监护实务问题。

上海市社会工作部表示，当前困扰基层治理发展的主要问题集中在长期性、群体性的矛盾纠纷，牵涉居委会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司法力量缺乏链接基层难题的通路。通过“社区巡回审判赋能基层治理”将司法审判资源下沉基层社区，从源头化解基层社区矛盾，提升了基层治理队伍解决老矛盾、老纠纷等类案的能力，是破解基层“小马拉大车”难题的重要探索，也是法治赋能为基层减负的有效实践。

下一步，各区将选取困扰基层治理的典型案开展公开审判，立足示范庭审，突出治理功能，推进“抓前端、治未病”，努力推动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治理大格局。

首次！家门口开设刑事庭审课堂

为进一步守护好百姓的钱袋子，庭审结束后，一场由法检携手、面向社区的“反电信网络诈骗 法检联合主题宣讲”接续开启。

“什么是电信诈骗？”“电信诈骗的常见手法有哪些？”“我们该如何防范电信诈骗？”……徐汇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助理李晓萍和徐汇区人民检察院（以下简称“徐汇检察院”）检察官助理昂海结合办理的案件，为在场的社区干部和居民们带来了一场干货满满的普法课。

“像今天开庭的这起案件就是典型的刷单诈骗。”徐汇

检察院检察官李婧表示，4名被告人都是女性和母亲，但面对生活的压力，因为自己的法律意识淡薄，错误地选择了参与电信诈骗这种赚钱方式。

“刑事案件以巡回审判形式开到社区，这是我们法院第一次，我们也希望通过这一案件，给社会带去一定的警示意义，助推司法赋能基层治理，实现‘审理一案，教育一方，治理一域’的效果。”本案审判长、徐汇法院刑事审判庭副庭长戚俊表示。

值得一提的是，本次社区巡回审判的地点位于漕河泾街道以漕东支路为“中轴线”打

造的法治街区内。今年，漕河泾街道积极盘活辖区法治资源，将坐落在街道内的徐汇公安分局、徐汇检察院、徐汇法院、徐汇区司法局、上海铁路运输法院等政法单位，以及13个社区公共法律服务点、10个居民区、3所学校纳入法治街区联盟，以法治特色街区建设探索社区治理新路径。

当天，依托全国优秀调解员黄红梅所领衔打造的徐汇区漕河泾街道社区治理学校新时代枫桥经验“红梅班”也将实务课堂搬进庭审现场，助推人民调解在推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徐汇中发挥更大作用。